

史军



公路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加强领导,明确责任,落实制度。及时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根据人员变动情况进行调整。2023 年,我局结合工作实际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部署,研究解决政务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按照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及时公开有关政务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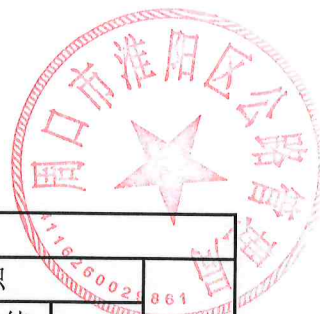
(二)、抓载体建设,强化政务信息宣传。一是为了更好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根据《条例》要求和工作实际,建立、完善了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及各项制度,在建立工作制度的同时,在工作实践中不断规范完善相关工作流程和工作机制,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开展。二是搞好政务公开栏建设。我们在局办公场所设置政务公开栏。公开的内容做到及时准确,尽可能方便群众办事。三是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 2023 年工作目标考核。工作目标完成情况进行逐项打分,强化目标考核,并将考核结果进行通报。

(三)、抓工作计划落实,强化监督管理。为确保政务公开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经常化,一年来,我们加大对政务信息公开制度执行落实的督查力度,坚持每季度对照工作制度对信息公开情况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研究解决,狠抓工作落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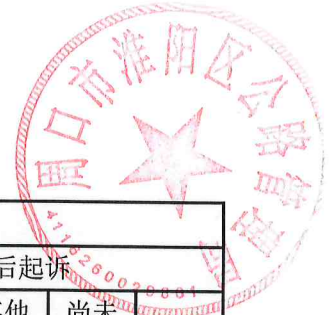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深化和扩大政务信息公开内容。进一步做好公文类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推动政府信息公开与网上办事和电子政务工作的结合;进一步梳理政府信息,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不断推进与社会发展和市民生活密切相关的政府信息公开

(二)、加大工作力度。对照《条例》确定的政务信息公开范围,充分利用网络平台,及时和更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让公众通过网络更多了解和使用政府信息,努力提高办事透明度和公信力,接受社会监督。

(三)、加强组织协调。明确专人抓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提高信息的准确性和及时性,同时,强化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防止出现泄密或信息不公开等情况的发生。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 年度,我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